

臺北市政府第214次主任秘書會報紀錄

時間：民國110年11月24日10時0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10:00-10:01 陳志銘秘書長（開場） 紀錄：葉霆怡
10:02-10:57 林育鴻副秘書長（代理）

出席：如簽到表

列席：如簽到表

壹、宣讀本府110年10月26日第213次主任秘書會報紀錄。

會議結論：參、綜合會議結論第三項「……電子收據系統……」修正文字為「……電子領據系統……」，餘紀錄確定。

貳、報告事項

一、主任秘書會報會議結論事項執行情形。

會議結論：

- （一）列管編號 211-2、211-3（衛生局部分）、213-2（研考會部分）、213-4 等 4 案同意解除列管；列管編號 204-2、210-5、211-3（民政局部分）、213-1、213-2（主計處部分）、213-3 等 6 案賡續列管。
- （二）列管編號 204-2 案，請資訊局與社會局確認補助款項目導入 A2A(帳戶連動帳戶)意願及期程。
- （三）列管編號 213-2 案，請主計處整理預算執行進度落後原因態樣提供 3 位副秘書長參考，俾便於府列管個案計畫暨資本支出執行進度落後案件檢討會議中，管考裁示有一致性標準。

二、府會聯繫重要事項。

府會陳參議補充說明：部分議員可能於預算審查時，對今年度因疫情預算執行落後或執行不佳的情況

進行質詢，請各局處備妥相關資料，並就 111 年度預算編製過程、編製方式等預為準備，俾向議員妥善說明，以利審議。

會議結論：本府對各局處預算均召開會議審慎討論通過後編列，議會審查預算時請各位主秘協助首長捍衛預算。

三、本府 e 化統計。(秘書處)

會議結論：請研考會追蹤各局處權管張貼熊好店家識別標章有無毀損或需更新情形，亦請各主秘轉知同仁協助隨時檢視。

四、各機關截至 110 年 11 月 12 日止，檔案銷毀作業執行情形一案。(秘書處)

文化局劉主秘補充說明：交響樂團銷毀案件清冊已送秘書處預審，預計完成期限應可提前；國樂團及文獻館尚未達到一萬件目標，已請兩機關儘速規劃辦理。

會議結論：請秘書處協助文化局儘速達成檔案銷毀目標。

五、有關 110 年 7 月至 9 月（第 3 季）本府訴願已結案件逾期答辯嚴重之機關而應檢討改進案。(法務局)

捷運局王主秘補充說明：逾期答辯案件係因收到訴願後須委請律師撰寫答辯狀，致逾 1 日回報法務局，後續會要求同仁各階段作業於時限內完成。

會議結論：備查。

六、本府各機關契約不可中斷案件截至 11 月 15 日執行情形。(研考會)

產業局劉主秘補充說明：產業局 2 案均為後續擴充案件，待議會預算審查通過後可如期完成；動保處

案件已上網公告，後續將掌握期程辦理；市場處花木批發市場已簽短約至明年2月15日，惟同仁反應系統無法更新辦理進度，故仍顯示為預警案件。

都發局張主秘補充說明：建管處5案部分有擴充條款，其中4案陸續上網公告，另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預擬簽報擴約，已請建管處儘速處理。

資訊局陳主秘補充說明：其中2案已上網公告，i-Voting 網路投票案會辦理延長契約2個月，於明年1月左右公告新招標案。

教育局楊專委補充說明：本局數位學生證案件業已於10月23日進行內部會辦及陳核，預計12月初辦理評選會議決標；天文館案件已與原廠商續約至明年2月28日，俟111年度預算審議通過後，另行上網公告招標。

北水處吳主秘補充說明：本處案件於11月18日已開標完成，目前保留決標中，待議會審議111年度預算通過後可銜接完成。

地政局林主秘補充說明：本局電腦設備維護案已請發包中心預定11月25日上網公告、12月8日開標；大安地政事務所清潔維護案已於今日上網公告，預計亦於12月8日開標。

會議結論：請研考會了解資料填報系統無法更新辦理情形並儘速妥處，以確實呈現局處辦理情形及數據。

七、本府各機關台北通實聯制推廣精進計畫截至11月12日執行情形。(研考會)

教育局楊專委補充說明：目前已有少部分新立案補教業者刻正申請台北通實聯制。

地政局林主秘補充說明：現行地政士多以個人住家

兼營業場所，成交案多與仲介公司合作，少有公眾至住家簽約，故較難推動；公證人管轄部分，經了解，設立民間公證人事務所應向地方法院聲請，地方法院審查後層轉司法院許可，非屬本府管轄。

會議結論：

- (一) 請教育局規劃宣導並協助新立案補習班業者申請台北通實聯制之機制，以共創雙贏。
- (二) 請地政局加強推廣 B 類（機關業務相關或轄管外部單位）張貼「台北通 myCode+」。

參、綜合會議結論

- 一、本府電子領據系統已正式啟用並全面推行，請各主秘確認本機關暨所屬是否全面使用電子領據（未全面使用者請說明原因），後續由主計處進行抽查，被抽查到未使用之機關，將安排首長至市長室會議報告。
- 二、本府公務雲TAIPEION將於11月26日正式啟用，屆時公文系統、核銷系統、電子郵件系統將轉換到TAIPEION，請以各局處資訊人員為主力，進行「系統性導入」規劃，務必確保種子人員充足，且各項系統正常運作，執行有問題請各機關透過窗口隨時回報資訊局，若資訊局無法處理時，可請秘書長協處。
- 三、附件核章表單e化：
 - (一) 請各機關持續檢討附件核章必要性，以達成本府e化目標。
 - (二) 處理原則如下：
 - 1、基於相同事務相同處理方法，屬全府共通業務性數位表單，應由該業務主管機關負責規劃推動，以降低行政成本。例如：人員到離職單、職務代理名冊（人事處主政）、網站資訊維護申請

(資訊局主政)、代辦採購檢核表(工務局主政)、財產物品移動單、財產管理系統帳號權限申請(財政局主政)、各項公務統計表(主計處主政)、公共場所防止針孔攝影督導執行成果調查表(建管處主政)、防疫物資需求表(衛生局主政)、宗教業務研習會調查表(民政局主政)等。

2、屬各機關有特殊需求者，則回歸各機關自行e化，例如：可利用資訊局小e化共同供應契約處理。

四、資訊局已完成府外委員出席費以悠遊付支付之方式，請各機關協助向委員宣導可採此一方式，提供委員多元的支付選擇；另有關員工獎勵金將比照辦理，請人事處提供協助。

五、本府訂於110年12月20日至29日(為期10日展期)，假市府1樓中庭舉辦本市後疫情時代數位轉型政策白皮書實體策展，將以互動體驗方式展出本府推動數位轉型成果，以下事項請各機關提供協助，相關聯繫請洽秘書長辦公室林美娟專委：

(一) 請各機關如有宣導品可協助提供，供本次策展致贈參觀民眾使用。

(二) 策展期間，請相關局處協助宣導並可安排相關組織或團體前來參觀。

(三) 本次策展感謝資訊局、觀傳局、教育局、體育局、衛生局、商業處、公管中心協助提供布展資源；如有相關人力支援部分，屆時再另請本府各機關提供支持。

散會(上午10時57分)